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7月24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其中董事郑强先生、尹冰女士、独立董事向颖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邵鉴棠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基于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融资事项如下：

1、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8,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邵鉴棠先生和杨娜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2、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5,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邵鉴棠先生和杨娜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本次申请银行融资的决议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此期间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金额、授信期限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邵鉴棠先生办理本次融资事宜和签署有关合同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邵鉴棠先生及杨娜女士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6日